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專任教師徵才公告內容

聘用單位		電腦與通訊工程系	起聘日期	預定 116 年 2 月 1 日
聘任等級		助理教授(含)以上	收件截止日	115 年 9 月 1 日 17:00 前掛號寄達（非以郵戳為憑）或親送至電腦與通訊工程系辦公室
名額		4 名		
應徵資格	學歷	具博士學位。		
	專長或條件	一、應聘教師須符合「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」第 25 條規定，應具備一年以上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。但該法施行(一零四年一月十六日)前已在職之技職校院專任合格教師且任教年資未中斷者，不在此限。業界實務工作經驗，以專任職務為原則，並得以連續或累計方式採計，惟兼任職務年資折半採計。 二、前揭一年以上業界實務工作年資計算至起聘日前一天止。 二、專長領域：資訊、通訊、多媒體、資訊安全或晶片設計等相關領域。 三、具英語授課能力者。 四、需配合校系教學、研究與服務之行政業務執行。 五、非本國籍或母語非華語之人士需具備華語文能力，其華語文能力測驗（TOCFL）應達 B2(含)級以上，並提供相關證明。		
可任教科目及教學研究方向		同專長領域。		
應徵資料		1. <u>個人簡歷</u> 、自傳【履歷表含聯絡電話、手機、通訊地址、 E-MAIL、學經歷、專長、現職及職稱、產業年資、教學年資、可開授之課程(可參考本系課程規畫表所列課程)、未來研究方向等】。 註：個人簡歷請提供 2 至 3 頁(A4 規格)，並請於末頁親自簽名。 2. 最高學歷證明影本。 註：最高學位係國外學歷者，請另檢附下列資料影本，並分別於空白處繕寫「與正本無誤」及簽名。 (1) 經我國外交部駐外單位完成驗證之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證明，。 (2) 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。 (3) 修業前後及修業期間之入出境紀錄(請至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各地辦事處申請)。 3. 大學、碩士、博士歷年成績單影本。 4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外籍人士附護照基本資料頁影本，如有居留證者，亦請檢附影本)。 5. 個人經歷證明影本:如相關服務證明、離職證明、聘書(國外任職證明須附中文字譯本並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)。 6. 教師證書影本(無則免附)。 7. <u>擬任人員具結書並簽名</u> 。(如附件) 8. 個資宣告暨同意書。(如附件) 9. 擬任人員未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、領用中國大陸護照、身分證、定居證或居住證具結書(如附件)		

	10. 近五年著作目錄及研究領域：期刊論文(加註 SCI、EI 等)、發表於國內外研討會論文、專利等。 11. 近五年內學術著作抽印本或影本(至少三篇)。 12. 曾主持或協同主持之計畫列表（例如：國科會計畫、產學合作計畫等）。 13. 應聘推薦信兩封（可於進入面試階段審查前提供）。 14. 「電機與資訊學院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檢核表」含佐證資料。
聘用單位 聯絡人	姓名：電通系劉小姐 電話：07-6011000#32001 電子信箱：wloffice01@nkust.edu.tw
備註	一、本案徵才相關疑問，請洽詢聘用單位聯絡人。 二、應徵資料請寄：824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電腦與通訊工程系收，並應註記「應徵電通系專任教師」。 三、所寄資料請自留底稿，恕不退件。通過初選者，將另行通知。 四、請連結至 http://ccee.nkust.edu.tw 下載相關資料檔，並將應聘教師基本資料檔、「電機與資訊學院新聘專任教師資格檢核表」含佐證資料寄 email 至 wloffice01@nkust.edu.tw(信件主旨：應徵電通系教師)，謝謝。

備註：業界實務工作經驗之認定標準依教育部「技專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標準」辦理。